**关于开展2024-2027年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广西师范大学学科攀登计划（2024-2027）》（师政〔2024〕3号）文件精神，按照《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师政教学〔2024〕122号）》《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师政教学〔2024〕124号）》等相关通知要求，为加快推进我校学科发展提档升级，强化项目建设的目标导向和任务导向，结合学校实际，现开展2024-2027年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2024-2027年学科建设项目包括高峰学科建设项目、高原学科建设项目和潜力学科建设项目。

1.高峰学科建设项目申报条件：上一轮学科评估结果为B+档或具备发展为B+档潜力的学科；或学科建设水平已经达到广西一流学科A档；

2.高原学科建设项目申报条件：已取得博士点授权的学科，学科基础扎实、建设成效突出，学科建设水平已经达到广西一流学科B档；

3.潜力学科建设项目申报条件：力争新增为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或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的学科，学科建设水平已经满足《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

**二、申报要求**

1.学院（部）要结合各自学科发展实际情况，认真分析申报学科的总体水平和发展潜力，对标高峰学科、高原学科和潜力学科建设层次和建设目标要求，经学院（部）学科发展战略咨询委员会论证后报研究生院。原则上，学科带头人只能承担一项学科建设项目。

2.各学院（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申报工作，对申报材料严格把关，确保材料客观真实。多个单位共建的学科建设项目，须明确主建单位、参加单位和学科带头人。

3.高峰学科建设项目拟资助经费为150万元/年，高原学科建设项目拟资助经费为120万元/年，潜力学科建设项目拟资助经费为100万元/年。学科建设项目严格按照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4.根据学科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学科建设项目经费分为保障性经费、竞争性经费和激励性经费三个部分。保障性经费占比60%，主要用于保障支持各学科建设项目方案的实施，依据学科所属建设层次进行配置，按照“长期规划、稳定支持、年度实施、动态调整”的方式进行。竞争性经费占比30%，主要用于培育大幅提升学科水平的标志性或稀缺性成果，采取竞争性方式配置。激励性经费占比10%，主要用于奖励项目建设中期，学科建设取得突出成效、学科水平大幅提升的学科。

**三、建设目标**

1.高峰学科建设项目到2027年达到以下目标中的四个：

（1）学科新增进入ESI前1‰；

（2）人文社科类学科新增A2类及以上科研项目3项，自然科学类学科新增A3类及以上科研项目3项；

（3）新增T类科研成果1项，或A类科研成果8项；

（4）新增T类科研奖项1项，或A类科研奖项3项；

（5）新增A类成果转化1项，或B类成果转化2项；

（6）新增广西壮族自治区高层次人才认定参考目录（2023年）中C层次人才1人；

（7）新增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或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1个；

（8）新增T级教学成果奖1项，或新增A1或A2级课程1项；

（9）新增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项，或新增国家级教学名师1人；

（10）新增T级教材1部，或新增A级教学案例1项；

（11）新增T级教师教学竞赛奖1项，或新增A2级指导学生竞赛2项。

2.高原学科建设项目到2027年达到以下目标中的四个：

（1）学科新增进入ESI前1％；

（2）人文社科类学科新增B2类及以上科研项目3项，自然科学类学科新增B3类及以上科研项目3项；

（3）新增A类及以上科研成果6项，或B类科研成果8项；

（4）新增A类及以上科研奖项2项，或B类科研奖项3项；

（5）新增B类成果转化1项，或C类成果转化2项；

（6）新增广西壮族自治区高层次人才认定参考目录（2023年）中D层次人才1人；

（7）新增省部级科研平台1个；

（8）新增A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1项，或新增A3或A4级课程1项；

（9）新增广西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项，或新增广西教学名师1人；

（10）新增A级及以上教材1部，或新增B级及以上教学案例2项。

（11）新增A2级及以上教师教学竞赛奖项1项，或新增A3级指导学生竞赛2项。

3.潜力学科建设项目主要以新增为博士授权一级学科点或博士学位专业授权点为建设目标，潜力学科建设要对标新增博士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以新一轮博士学位授权审核申请结果评定项目建设成效。

**四、申报材料**

1.各相关单位应于**2024年7月18日**前将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同意的《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层次申报表（2024-2027年）》（附件1）按要求填写好，纸质版一式两份（加盖公章）提交至研究生院学科办育才校区办公室。电子版以“单位+学科+申报项目类别”命名，打包发至研究生院学科办邮箱。

2.获得学科建设项目资助的单位**另行通知材料报送时间，**将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同意的《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方案（2024-2027年）》（附件2）、《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任务书》（附件3）、《广西师范大学标志性学科建设成果申报书》（附件4）、《学院（部）学科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论证意见》（附件5）、《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经费预算申请表(2024年) 》（附件6）按要求填写好，纸质版一式两份（加盖公章）提交至研究生院学科办育才校区办公室。电子版以“单位+学科+申报项目类别”命名，打包发至研究生院学科办邮箱。

3. 请各学院（部）参照《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发展战略咨询委员会工作方案（试行）》，**2024年7月22日前**提交一份各自单位的学科发展战略咨询委员会名单，纸质版一式两份（加盖公章）提交至研究生院学科办育才校区办公室。电子版以“单位+学科+申报项目类别”命名，打包发至研究生院学科办邮箱。

**五、未尽事宜请联系研究生院学科办咨询。**

联系人：林萱老师；联系电话：5848382，13737743920；联系邮箱：[yjsyxkb@126.com](mailto:yjsyxkb@126.com)；工作地址：育才校区田楼224办公室。

研究生院

2024年7月15日

**附件：**

附件1：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层次申报表（2024-2027年）

附件2：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方案（2024-2027年）

附件3：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任务书

附件4：广西师范大学标志性学科建设成果申报书

附件5: 学院（部）学科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论证意见

附件6：广西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经费预算申请表(2024年)